

【中興大學法學碩士培育計畫-校際選修申請流程】

請依本校及中興大學校際選課公告，完成校際選課程序

(一)校內流程：

(1)申請時間：申請時間:114.08.18(一)9:00~114.09.18(四)16:00 止線上提出申請及繳回校際選課申請表。

(2)申請流程：至本校學生資訊系統(新)<https://student.csmu.edu.tw/>→選課系統 2/本校生校際選課申請/線上填寫申請→紙本申請表印出完成本校簽核流程→至選課學校完成簽核流程，完成後須將申請表繳回本校教務處註冊課務組留存，

未繳回【校際選課申請表】者視同未完成校際選課手續，成績則不計入系統。

※若有問題請電洽課務組：健管院承辦人董雅萍小姐 04-36098793

(3)114年9月25日(四)下午五點前繳交-中山醫學大學健康管理學院學士-法學碩士學位培育計畫申請表至健管院辦公室。

申請表亦可至健康管理學院-法學碩士培育計畫專區下載。

(二)中興大學流程：

中興法律系選課指引

1. 查課表(中興大學—選課系統查詢)不可與本系必修課程衝堂，依據中興課務組公告時間進行線上選課，印出選修課程申請表並跑完流程。將文件送選讀學校核定並繳交學分費(請依中興大學公告)

2. 請自行留意-中興大學選課時程及線上提出申請時間 ※國立中興大學行事曆 <https://www.nchu.edu.tw/calendar/>※中興大學教務處課務組：

https://oaa.nchu.edu.tw/zh-tw/article_01-p.341

3.請依中興大學教務處公告，依序完成中興大學校際選課程序(線上、紙本)。 ※將「中山醫學大學校際選課申請表」及「中興選修課程申請表」影本送交至教務處董雅萍小姐，確認是否完成校際選課程序。

選課須知暨相關注意事項	課程查詢/選課系統網址	選課教學影片
學士班、進修學士班/碩專班、碩士班學生互選課申請	研究生學術倫理課程資訊	學生/教職員資訊系統操作手冊
校際選課申請書(中興大學學生適用)	校際選課系統網址(外校生適用) 系統操作手冊	教育部課程資源網
合作大學系統選課資訊		